

延平区检察院创新构建“1个联盟、2项保障、3条防线、4重救助”立体化工作格局，织密未成年人司法防护网——

护青苗 聚合力 守童真

□本报记者 龚祖雁 通讯员 梁雯婷

今年是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创建40周年。四十载栉风沐雨，四十载护航笃行。

近年来，延平区检察院深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一线，以强制报告制度为核心抓手，创新构建“1个联盟、2项保障、3条防线、4重救助”立体化工作格局，将制度条文转化为可落地、有力度、暖人心的司法实践，为辖区未成年人撑起一张全方位、多层次的法治防护网，用检察坚守守护每一份童真与希望。

凝聚“未”合力

未成年人保护从不是单一部门的孤军奋战，而是多方协同的同心接力。强制报告制度作为发现侵害未成年人线索的关键抓手，落地成效的核心在于打破部门壁垒、凝聚治理合力。面对涉“未”案件治理新形势、新变化，延平区检察院主动靠前、精准履职，牵头搭建多部门协作“工作联盟”，推动未成年人保护从“单兵作战”转向“全域共治”。

近年来，延平区涉“未”案件历经逐年上升后迎来首次“双下降”，这份治理成效的背后，是检察机关常态化研判复盘与主动建言。延平区检察院多次向区委区政府、人大报送专题报告，深度剖析涉“未”案件发案特点、滋生成因，针对性提出强化强制报告落实、健全协作治理机制等精准建议，获得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与全力支持。同时，在检察机关推动下，延平区多部门出台专项工作方案，联合印发强制报告制度实施细则，清晰划定各单位职责边界、协作流程与奖惩机制，让制度落地有章可循。

刚性制度守护底线

法治的守护，既有温情包容，更有雷霆尺度。延平区检察院创新建立奖惩双向保障机制，以正向激励引

导主动履职，以反向追责倒逼责任落实，用刚性制度守住未成年人保护底线。

延平区检察院联合公安、财政、民政等部门出台强制报告奖励机制，明确对及时报告侵害线索，使违法犯罪分子依法受到惩处的报告人员，发放奖励金。2025年下半年机制落地以来，已奖励2人，有效激发了强制报告责任主体的使命感、荣誉感。

同时，坚持“每案必查、每案必倒”原则，对所有涉“未”刑事案件逐一核查，深挖责任主体未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的失职线索，以检察监督倒逼履职到位。2023年以来，延平区检察院针对教育、医疗、宾馆旅店等重点领域履职不问题，制发检察建议4份，相关单位及责任人被依法追责。2025年以来，通过强制报告机制立案侦查侵害未成年人案件7件。

织密三道源头防线

近年来，延平区检察院聚焦教育、医疗、旅店三大未成年人受侵害高发重点领域，创新前置防控机制，织密三道源头防护防线，变“事后追责”为“事前预防、事中管控”，从源头铲除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滋生土壤。

延平区检察院在全省率先建立春蕾安全员教育系统分队，将全区近千名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纳入春蕾安全员队伍，通过问卷调查、集中座谈、个别谈话等方式主动排查、发现未成年人受侵害线索，并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向公安机关报案，化被动受案为主动发现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线索，并对未成年被害人提供联合救助，经验做法被省院转发推广。同时，针对未成年人遭受侵害后可能购买避孕套、跌打损伤类药品等情形，延平区检察院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全区药品经营企业专项培训，组织从业人员全员签署履职告知书，提升药店从业人员对上述情形的识别能力及报告意

识。针对宾馆、旅店业规范管理的问题，延平区检察院梳理至近年来，涉案未依法进行登记、问询而接待未成年人入住的宾馆、民宿，以及违规接待未成年人留宿的足浴城14家，联合公安机关纳入行业重点监管对象名单，每季度至半年进行一次回访及法治宣传，向经营者送达《涉未成年人责任义务告知书》，提高其责任意识。

“四重救助”护童真

从依托“春蕾安全员”联合救助机制到与南平市第一医院协作对被害人提供一定额度的免费心理医疗救助；从联合延平区法院、区司法局建立辖区涉“未”民事支持起诉线索移送机制，对未成年被害人提供“零门槛”法律援助；再到对接妇联、民政、医院、商会等相关单位和群团组织，创新打造“检察+民政+慈善+商会”未成年被害人司法救助工作模式……延平区检察院以“四重救助”为未成年人提供多元化帮助。

据统计，2025年通过与南平市第一医院续签《刑事案件未成年被害人救助计划》，延平区检察院已对8名未成年被害人提供救助；2023年以来，共协调区民政局为5名农村地区未成年被害人办理最低生活保障；协调区妇联对6名未成年人开展春蕾助学救助5400元，赠送女性安康险各1万元；协调南平市福清商会向9人发放社会资助金2万余元。2025年以来，“春蕾安全员”协助开展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成长环境调查18人次、见证《督促监护令》送达8份，参与集中家庭教育指导4场，跟踪回访督促监护落实情况9人次，在督促监护领域发挥实效。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不断完善协同治理机制、升级救助保护举措、筑牢安全防护防线，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让每一株少年新芽都能向阳生长、绽放璀璨星光。”延平区检察院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

“法院+综治”联动解纠纷

邵武法院成功诉前化解一批预付式消费纠纷

本报讯(张慧)“真没想到，这么多人的退费问题，这么快就帮我们解决了，悬着的心终于落地了!”近日，邵武市某体育培训公司系列退费纠纷的当事人代表虞某某在收到退费款后，握着法官的手激动地说。这暖心场景，是邵武法院深化“法院+综治”融合，高效化解群众“急难愁盼”的生动实践。

此前，虞某某等62名家长在邵武市某体育培训公司预缴188元至2888元不等的培训费用。后该公司因场地突变故无法继续提供培训服务，且未能按约退费，引发群体性纠纷。多次协商无果后，虞某某等家长向当地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反应。邵武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接到线索后，立即派员核查，确认企业存在违规行为，当场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并督促企业制定退费方案。但因企业确无足额流动资金且负责人推诿避责，行政调解陷入僵局。为防止矛盾激化，该局将该纠纷线索推送至邵武法院，寻求法律帮助。

邵武法院收到线索后高度重视，经认真研判后，第一时间启动“法院+综治”联动机制，依托邵武市综治中心平台，集合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行政主管部门，组建专项调解团队。

调解中，面对人数众多、诉求多元的复杂情况，团队创新采用“分类处置、梯次推进”工作法。首先，对其中事实清楚、金额明确、争议较小的部分，开辟绿色通道，快速核对、当场调解、即时确认，促使该部分纠纷得以率先化解。其次，对剩余涉及金额较大、情况相对复杂的个案，则由法官牵头，会同行政调解员、行业专家，逐一厘清事实、辨析焦点、耐心向双方当事人释法析理，引导其依法、理性协商解决。

最终，在团队协同努力下，双方达成“分期分批、先行部分兑现+司法确认保障”的调解方案。截至目前，10万余元案涉款项已全部履行完毕，62名消费者权益得到保障。

退休法官耐心调解 31户业主现场缴费

本报讯(张霞 陈叶芬)“既然物业有了整改承诺，又有法院把关，我们愿意交物业费。”业主代表说。近日，浦城法院“梦笔和韵工作室”牵头物业公司、业主委员会及部分业主代表，召开涉物业纠纷专题调解会。经充分沟通与释法说理，长期积压的物业矛盾得以成功化解，31户业主现场缴清物业费，实现纠纷实质性、就地化解。

“不是我们赖着不交物业费，楼道卫生没人扫，绿化带杂草丛生，我们反映多少次了，一直没个结果，心里实在不舒服。”调解伊始，业主代表便道出拒缴物业费的缘由。面对业主们的质疑，物业公司负责人一时无言以对。

见此情形，工作室退休法官老姚耐心安抚双方情绪：“大家的诉求和难处我们都充分理解。今天的调解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倾听每一位业主的心声，客观厘清双方权责义务，全力就地化解矛盾、解决问题。”

在老姚引导下，物业公司负责人当场诚恳致歉并表示以前公司在保洁、绿化、公共设施维修等服务上存在疏漏，没有切实做好服务工作，给各位业主带来了不好的居住体验，并承诺今后将全面整改，主动补齐服务短板，确保各项工作不拖延、不敷衍。业主委员会代表亦现场表态，将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全程跟进物业整改落实，定期公示服务质量和整改进度。

然而，面对物业的整改承诺，业主们依旧心存顾虑：“以往也听过类似的表态，但最终都没有落地兑现。”针对这一疑虑，老姚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进行法律释明：“物业服务企业负有依约提供合格服务的法定义务，业主亦负有按时足额缴纳物业费的合同义务，二者互为前提、相互统一。若物业未能按约履行，业主可通过协商、调解或诉讼等途径依法维权；反之，业主若无正当理由拒不缴纳，亦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经充分协商，业主代表最终表态愿意缴纳物业费，并主动联络其他业主。在法院组织下，31户业主全部现场完成缴费。

此次调解是浦城法院“梦笔和韵工作室”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深度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又一次实践探索。下一步，浦城法院将持续依托“梦笔和韵工作室”司法调解品牌，用心用情化解邻里纠纷、物业矛盾等民生小事，以柔性司法力量筑牢基层治理根基，守护群众安居乐业的美好生活。

武夷山市人民检察院

织密『平安网』 守好『钱袋子』

本报讯(张侯俊)为切实提升农村群众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的意识和能力，近日，武夷山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充分发挥“平安指导员”机制优势，联合武夷山市吴屯乡综治中心、深入吴屯乡面向当地群众开展“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金融活动主题宣传。

活动现场，武夷山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干警与吴屯乡综治中心工作人员一同设立宣传咨询台，悬挂主题横幅、摆放宣传展板，向过往群众发放防范非法集资、反电信网络诈骗等宣传资料。干警们结合近年来检察机关办理的非法集资典型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讲解非法集资的常见套路、识别方法及法律后果。针对农村地区老年群体防范意识相对薄弱、容易成为非法金融活动侵害对象的特点，检察干警重点围绕“养老理财”“养老投资”“以房养老”等针对老年人的高发骗局开展靶向宣传。

据了解，此次宣传是武夷山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与吴屯乡综治中心深化协作配合的又一举措，通过联合开展普法宣传，既发挥了检察机关的专业优势，又依托了乡镇综治中心的基层治理网络，实现了法治宣传资源的有效整合。



6月26日，延平区检察院联合延平区禁毒办、延平公安分局、延平区法院等单位开展以“你我参与 守护未来 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为主题的法治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单、案例分析等方式，呼吁广大群众抵制毒品、防范药物滥用，共同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图为检察干警在活动现场为群众答疑解惑。(薛诗芸摄)

6月24日，武夷山法院在武夷山市区开展“6·26”国际禁毒日主题普法宣传，向来往群众讲解新型毒品犯罪法律知识，普及涉毒典型案例，将禁毒意识浸润到群众生活中，筑牢全民禁毒防线。图为干警在为群众讲解典型案例。(彭琳摄)



文明用语三春暖 礼貌待人天地宽

